

## 質詢及答覆

### 警政 衛生部門第一組

質詢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十二月一日

質詢對象：警政  
衛生部門有關各單位

質詢議員：陳怡榮（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張秋雄 秦茂松 林宏熙 陳必強 許文龍

計六位 時間：一一四分鐘

質詢摘要：

一、從七十年間的「木柵之狼」、「景美之狼」和最近的「士林之狼」、「大安之狼」談潛伏在計程車行業中的「流氓之狼」。

二、微笑的保姆和怒目的警察。

三、「維納斯的誕生」和「夜巡者」兩幅臺北市「名畫」所衍生的問題。

四、從「老天祥銀樓搶案」看我們的警政現代化。

五、「天道盟」、「六合彩」、「治安」和「選舉」。

六、唱「梅花」上餐館？

七、「登革熱」如何退燒？

八、猛餵抗生素的「愛民政策」與「害民藥政」。

九、「性病防治中心」該拆了！

十、康定路、峨嵋街口的環保局修車場該如何處理？

十一、問題的「福德垃圾坑」。

十二、我們借用臺北縣掩埋場的方案何在？

### ※速記錄

——七十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主席（陳副議長健治）：

各位同仁，現在開始進行警政衛生部門質詢，第一組陳怡榮議員等六位，時間一一四分鐘，請開始。

陳議員怡榮：

警察局長，我們想請教一下，九月間城中區維納斯舞廳由調查局查獲一本私帳，其中牽涉範圍很廣，不知此案下文如何？

警察局長廖局長兆祥：

調查局已將此案中涉嫌的兩人移送到臺北地檢處，其中一人已起訴，另一人沒有。

陳議員怡榮：

這案子我們知道已進入司法程序，但我們看涉案關係人江忠進，他原任職木柵、城中分局，案發時他在維納斯舞廳當公關經理。我們今天和局長探討此事，主要不在於此案發展如何，當然我們也想知道警紀發展到何種程度，但由此案引發出來的，我們較重視、想瞭解的是，警察為何如此做？我們發覺警察的勤務日益艱鉅，警力也日漸捉襟見肘了，警察來源日漸枯竭，有志青年想投入治安工作行列的意願愈來愈低，為何會有這種情況的發生呢？局長，我們分析的結果，除了升遷的管道有問題外，「出路

「是最大的問題。你有沒有想過，有一天當你退職下來，你要幹什麼呢？你的身體那麼棒，總不會無所事事，你要做什麼呢？你再想想看，過去的警界前輩，他們退下來做些什麼呢？在座分局長心中都有所感，你們以前的上司現在做些什麼？他們就是我們的照鏡。本小組先要與你們探討，警察的出路如何？如果是美景的話，我會鼓勵小孩唸警察學校。我們看電視上你做的廣告，是不是很好的誘因呢？以日本為例，你我的朋友加藤，他是高級警官，雖然退休了，但退而不休，繼續在保安協會工作，甚至還是臺北市警察局的專任顧問，雖為無給職，但他認為很有意思，我們以他為借鏡，我們是否也能如此做？我認為日本的警察社會地位還滿高的，但最近好像是謝瑞智教授做的報告指出，警察地位也是每況愈下的。在這種每況愈下的現象中，你還要處理很多事情，身為警察頭頭，你要想想：為什麼這些人不來？為什麼這些人要跳槽？為什麼警力不足？局長，你要負責全國、全市的治安，這種治安情況與你的構想絕對是相聯的，你有什麼構想？」

**廖局長兆祥：**

謝謝陳議員的指教，你所提出來的，正是我們目前面臨的嚴重問題。誠如陳議員所說，日本警察退休，有一筆優厚的待遇，並且可介紹到很多民間單位工作。最近有位日本高級警察首長，退休金八千萬日幣，而且每個月還可領到五十萬元，另外介紹到日本最大的電子公司當顧問，他的狀況與我們的完全不同。如果我們基層同仁六十歲退休，身體很好，怎麼辦？所以我們一方面對臺北市所有退休的人員最近做個調查，成立聯誼會，研究今後警察的出路。同時我也特別與退休人員商談，目前的治安問題相當嚴重，我們要推展民間守望相助的組織，想集合他們的力量，讓他們還能貢獻社會，當然可能我們得支撥點經費，至於其他的

還要繼續努力。

**張議員秋雄：**

局長，這個努力的目標不對，陳議員的意思你知道嗎？現在中央民意代表退職辦法，你們可以比照向政府爭取。今天警察士氣低落情形你知道嗎？大概只有中華民國臺灣警察穿防彈衣，其他國家應該沒有。所以我們應多鼓勵警察士氣。民眾有知的權利，但政府有保護民眾安全的義務，「士林之狼」何時可破案？不但是士林，而且擴大到整個臺北市；不僅老弱婦孺，連男士都怕他；人心惶惶，你有什麼辦法？我講話是烏鴉嘴，上次我問你銀行搶劫幾天破案，結果就破了，所以你一定要定個時間出來。因為臺北市婦女外出，哪一天，哪個人被攻擊都不知道，每個人的安全均受到威脅。你的警力應集中在士林區、大同區，你們穿警察制服人家當然不出來，對付這種心態的人你要如何破案呢？」

**廖局長兆祥：**

這些案件發生後，我們已成立專案，在那裏投下最大的警力，有穿制服，也有穿便衣的。

**張議員秋雄：**

這種人是什麼心態？他在哪裏？他對地區、死巷很瞭解，否則不敢在那裏，但有真狼與假狼，不要爲了搶功抓個假狼說破案了，這也不對的。

**廖局長兆祥：**

我們清查了兩萬多個可疑的，其中有最可疑的，甚至拿相片給被害人指認，還帶她看本人……

**張議員秋雄：**

是從後面打的，又不是前面打的。

**廖局長兆祥：**

有人從正面看過，但若指認僅有百分之七十的把握，我們不敢動，因為百分之七十的誤差會很大。

張議員秋雄：

今天有十幾件，沒報案的有多少你知道嗎？何時可以破案？

廖局長兆祥：

這是沒有辦法定時間表的，他不出來，也說不定很快會破案。我們現在有專案、檢討、清查、埋伏，並且結合民間力量，勤務全力在做。

張議員秋雄：

局長，我不是逼你，但你是內行，真要破案很簡單的，警察有保護民眾的義務，如果明天他擴大到臺北市可能會攻擊到便衣警察。所以我們應該集中在此地區，等這個案破了再分到其他地區，因為別的地方治安沒有那麼嚴重。

廖局長兆祥：

警察是集中在那裏啊！

張議員秋雄：

那怎麼未破案呢？讓狼逍遙法外。

廖局長兆祥：

他不做案啦！我們一直是全力以赴的辦這案子。

林議員宏熙：

局長，本小組擔心警界朋友一旦面臨退休年齡的問題，他們分內勤、外勤，平常在警界受到嚴格的訓練，身體都相當好，六十五歲退休，如沒有工作，反使得原本健康的身體變壞。反觀市政府首長很多到達退休年齡，可以轉到事業機構，而你未為警界朋友爭取，我們特別提出此問題，請局長仔細參酌，是否可行多做考量。

很多警員找到工作，就辦理退休。當主管的六十歲，尚未到退休年齡，但找到工作也就退休了，因為他們經常與民眾在一起，所以機會較多。但是分局長呢？他們常需用理智，站在指揮權力線上，不眠不休。以桂林分局為例，有幾個大案子發生，分局長就需坐鎮指揮，全力以赴，幾乎每星期均睡在辦公室，將所有的心血均耗費在此，到達退休年齡時沒有保障。我想退休金應可比照普通公務員辦理吧！另外，在公營事業機構內，為分局長安排位子應不難，警界的人對事業不是完全陌生的，應可與一般行政人員同受到鼓勵。工作不力當然是另當別論，如屆退休時並無不良紀錄，局長應報請人事行政局對他們有所安排，這應是可以力爭的。局長，你是大家長，若是大公司的董事長對員工沒有保障的話，他們屆臨退休前一、兩年就到處找工作，絕對沒有心情全力投入工作，這點相當重要。局長，本小組的建議不知你是否贊同？如果是的話，就應在警政署大力爭取，現今的市長以及內政部長都是支持警界朋友的，我們希望你能將此建議向中央反映。

廖局長兆祥：

謝謝。

許議員文龍：

局長，講實在話，現在當警察很難，往往吃力不討好。據我所知，記者、一般民眾對警察很不諒解，因為警察本應保障人民的生命財產安全的，但面對近來社會的脫序現象，警察無力保護好人。環境、制度等關係，警察的工作士氣不高，他們的心態比我瞭解。我想要提高士氣，使警察如幾十年前以當警察為榮，就必須自內部着手，改進落實福利、制度、措施等，使他認為這是榮譽，人民的標幟，而不會計較物質的報酬，即使與歹徒拼命

槍戰，打死了也是值得的。

我有幾個淺見提供你參考：首先自學校而言，以前有警察學校，後有警官學校，聽說警察學校要改制為專科學校，另要成立警政大學。我覺得這是對警察文職升遷管道很好的訓練場所，應繼續落實、加強，速度要加快。另外，有關服勤加給、破案獎金等，應研擬較具體的方案。各人自有的人生觀，但應先自榮譽心做起，你若能如我前面所說的落實福利、升遷、制度等，我相信警察不會計較破案獎金的多寡而會努力去抓歹徒的。所以教育、學校制度應先確立，再給予物質報酬。在教育方面要使警察都能做到親民愛民，是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的褴姆，而不能給人有警察是包庇黑社會、流氓、地痞的印象，一定要將欺善怕惡這種錯誤的觀念改過來。

時代不同了，以前是用拳頭、刀，現在用槍，甚至是衝鋒槍，剛才我所說的制度若未弄好，誰肯賣命呢？大家都在混日子，環境都是如此，我拼命有何代價？我死了人家說是活該，這對警察太不公平了。所以局長，你們的裝備是否應合時代的潮流與需要有所改善？自己要瞭解一下。另外，警察在職時訓練了一些治安專長，退休後無事可做實在可惜，現在大廈林立，均有管理員，我一方面是很同情那些老頭子，當當管理員，看看大廈，但能維持什麼治安，我想功能還差得遠。我不是排斥給那些老人工作，但退休員警較有這方面的專長，使他們加入大廈管理員的行列，進一步加強大廈之治安與看守的功能。此外，退休員警的聯誼會，可與義警、民防籌組成地方性的自衛組織，未嘗不可。以上是我所提的幾點意見，供你參考。

廖局長兆祥：

謝謝。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三十八卷 第二期

陳議員必強：

局長，我一直認為國家要有前途的話，有兩種人一定要受到重視，一是教員，一是警察。警察是有形的管理社會治安，教員則是潛移默化，必須雙管齊下，國家社會才有前途。今天的警察為何不受重視？不受一般老百姓的尊敬呢？原因很多。剛才陳議員提到警察退休後的出路，我們就想到你，因為你身體好，平常工作賣力，人家休息時你仍在辦公室，酒量又很好，若一下子退休一定很不習慣。但我們替你考慮是多餘的，因為你一退休一定有很多大企業、大公司會請你當顧問，這是毫無問題的，副局長也沒什麼問題。分局長之類還好，可以做做小生意。但基層員警呢？他們退休了不知何去何從，出路就成問題。我所指的是平常素質好、品行好的高級警官會有這種出路。但平時素行不好的呢？就到維納斯舞廳、新加坡舞廳，擔任公關室主任等，只能朝色情方面行業掛名，做些公共關係。局長，我們可以舉的例子太多了。這對警察的風紀、名譽、形象等影響太大了。你身為警察頭頭，對於這些人退休後的出路，有無好的構想？

廖局長兆祥：

謝謝各位議員的關心……

陳議員必強：

局長，我看報載，你希望將來民間成立派出所，利用退休員警，結合他們的力量，協助治安的維護，你的構想僅如此嗎？

廖局長兆祥：

這只是其中的一部分，我們民間現在已有很多保全組織，今後警員退休應是可以進入的單位，他們也會歡迎的，有關保全的法規中央正在制訂中。

陳議員必強：

一一一

局長，你的這些構想只是治標的，你應徹底的自待遇與制度上去研究，基層員警待遇太低，剛畢業的一個月才一萬六、七，臺北租房子的房租就去掉五、六千元，他如何生活？你說警力不足，每個分局為何要分成七組？我認為無此必要，形成官比兵多的局面，每個組想一、兩個花招，忙死的是基層警員。你應當將七組精簡合併到三組，你看，交通組是幹什麼的？第六組民防，也不知是幹嗎的！警力不足，但仍是浪費一大堆人力坐在那裏喝茶、看報紙。你現在又有小巡邏區的構想，警力一定不够嘛！地方的民防在幹嗎？找個機會聚聚吃頓飯而已。義警呢？民間出殯時，替喪家指揮交通，局長，你心裏有數。你不自制度上改變，待遇不好、工作繁重、危險性高、社會地位不受尊重，誰要投考警察學校呢？上個月你要報考一萬名，報名的只有一千名！我們給你的建議，你回去要好好研究，慢慢提升警察的地位，做到警察行政中立化，這樣警察才會受到尊重，免得民進黨或地方上的人士認為警察是國民黨的工具。

秦議員茂松：

局長，目前行業很多，你瞭不瞭解幹那種行業的意願最低？

廖局長兆祥：

不瞭解。

秦議員茂松：

我告訴你，是警察。市政府人事處的資料，警察的離職率最高，所以你警察學校招生招不到人，在座的那位小孩、鄰居、或親戚朋友考警察學校的？沒有！臺北沒有，學生從那裏來？

廖局長兆祥：

農村還是有。

秦議員茂松：

農村孩子的水準如何？所以，如何提高警察的素質很重要。人生是爲了什麼？誰不追求名、利？局長，你不要錢，但你追求名呀！希望在警察局長任內，將臺北市的治安做得最好，這就是「名」。愈是瞭解法律，有執法經驗的人，若要鑽法律漏洞愈是容易。所以我們一再強調，要打開警員的出路，照顧退休警員，避免他利用以往的專長做出破壞治安的情況。從事特種營業的人所顧忌的就是黑、白兩道，我送白道點錢，起碼你臨檢可少來幾次，必要時還會先行電話通知我，如果黑道來找我麻煩，我打個電話「服務」就來了。這種種現象說明了警察沒有升遷的機會，就像當兵，最高到士官長，那他還有什麼前途？就只有求利啦！以往爲了怕稅務員貪污、舞弊，因而調整他的待遇，銀行也是有特別津貼防他搞鬼，警察爲什麼不行？除了待遇外，對於警察的福利也要多研究，不是在議會應付過去就好。我們今天心情非常沈重的向你建議，希望你能重視，如何提高警察素質，建立形象，你站在臺北市警察首長的立場，應該積極來做。

陳議員怡榮：

局長，本小組並不是說警界非常好，因此一再替警察想方法解決問題。我們是第一組，接下來的質詢組可能會對士林之狼等，提出很多攻擊性的論點。我們認爲警政到今天的情況，也不可以一味的怪罪警察，所以我們一再合唱警界悲歌，目的希望大家能瞭解警界的困難，當然最重要的負責人是你。我們看維納斯案中的江忠道，他自警察退休轉任該舞廳公關經理，姑不論他是否涉案，而出路是相當好的。請教你警界前輩，以王棟爲例，他現在那裏做事？

廖局長兆祥：

在國泰機構。

陳議員怡榮：

對呀！我們前幾天有幾位警界的老朋友聚在一起聊天，追想所認識的警察前輩，發覺他們的出路非常有限。本小組研究結果，分析出警官、警員退職後的出路共有十個地方，你若想反駁我不太容易，因為每一個出路都有真人爲代表，只是不方便說出來而已。王棟是高級警官，爲人很不錯，做事能力也好，他進入國泰機構就是個例子。我現在唸給你聽警官退休出路部分：第一，大公司的名譽董事長或總經理。第二，大公司的高級顧問，包括王棟在內。第三，證券公司的經理，因爲目前證券公司蓬勃發展，需有很多公共關係。第四，大公司中的公共關係室主任。第五，投資公司，包括高利貸公司、老鼠會的經理。第六，保全公司的經理，你也提到過。第七，仲介公司、房地產公司經理。第八，小公司的公關主任。第九，特種行業的外場經理，負責黑道的。內場經理就是公關主任，負責白道的。有些地痞流氓，或者幫派兄弟看到外場經理，知道是惹不起的地方，就會客氣一下。第十，圍標法院、拍賣房地集團的主持。至於一般員警的下場更糟：第一，特種行業的經理，或外務代表。第二，保全公司的組長或主任；這都算不錯的。第三，開理髮廳、彈子房、MTV、賓館等比比皆是，局長，你若到那些地方走一走，相信很多人會向你敬禮，說「長官好」的。第四，建設公司的工地主任，因爲目前工地很複雜。第五，仲介公司的業務代表。第六，私家偵探。第七，大家樂或六合彩的組頭。第八，門房、警衛、守望相助員。第九，衛侍、保鏢、把風的。第十，當人頭，每天二千元。警界悲歌如何改調？將要看你，也要看幹部如何能將此些情況煥然一新。讓他有個遠景，就看你如何譜曲了，希望能將悲歌改爲歡歌。本小組明天再繼續請教你。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三十八卷 第二期

陳議員必強：

局長，警察的升遷，不知何時開啟的惡例，將市區內素行不良的員警往郊區調，這很不好，造成民怨。我建議將來警察學校畢業的，先派到郊區，表現好的再往城中調，否則對郊區而言就太不公平了，希望將這種壞習慣早點改掉。

主席：

好，散會！

——七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速記：陳世祥

主席（張議長建邦）：

各位午安！現在開會，今天有臺北工專機械工程科一年級學生四十人，由高玉鳳老師率領來會旁聽，我們表示歡迎（鼓掌歡迎）。

今天繼續警政衛生部門質詢及答覆，第一組陳怡榮議員等六位，剩餘六十一分四十八秒，現在請開始。

陳議員怡榮：

局長，昨天我們談論到如何鼓勵警界人員退休之後，有適當的出路。今天換個題目，就是有關風紀的問題，也是非常糟糕的問題，譬如大樓住戶自力救濟，這種情形相當普遍，看起來蠻有效的。當然這是住民的一種醒覺，是相當成功的一面；但另一方面，都市裏的色情、風月場所，可謂十步芳草，到處都有。我們常講，晚上經常可以看到一種非常莫名其妙的地方，於住宅區附近，計程車大排長龍。我們覺得這種地方怎麼會有客人呀？一條街道，暗暗的，但計程車卻排了長長的一排，他們在幹什麼呀？他們閒著無聊在那裏打瞌睡嗎？一定是有目的的。老外也知道，小孩子也知道，家庭主婦都知道，就只有警察不知道他們在幹什麼。問警察他們排隊幹什麼？他們都不太知道。這種不太知道，

二一三

是心裏知道，肚裏明白，但不講出來而已。所以可以想像得到，這種色情的泛濫，相當嚴重。本小組今天正好聽說澎湖要廢縣，不知你看了今天的報紙沒有？我們也非常贊成，等一下我們有另一個提案，關於澎湖廢縣的建議案。我們倒希望將澎湖發展成爲像澳門或韓國漢城的華克山莊或拉斯維加或大西洋城。因爲澎湖地區農作物不易生長，而且島嶼支離破碎，如果將其缺點美化，應該是相當美好的地方。何況與臺灣本島相隔有一段距離，如果善加利用，在經濟自由化的情況下，也許能有另一番景色。但是澎湖並不干我們的事，提案是另外一件事。我們所想到的是在臺北市內，如何把色情與住家隔離，多年以來，不知局長的構想如何？至於地點又是如何？我們並不談北投。如果將北投這個地方作爲色情的公開場所，我想北投地區的人一定會反對。我們的想法是能否在臺北市內另外再開闢一個地方？不知局長的想法如何？

廖局長兆祥：

非常謝謝陳議員的指教，事實上陳議員的指教，也是個人多年來一直想向上級反映的重要問題。因爲到現在爲止，對於色情問題究竟要採取那一種政策？憑良心說非常模糊。因爲在刑法上對於色情的處罰很少，妨害風化罪中，只有一小部份，其他都是一些行政命令。行政命令的最後結果是無效，因爲其後沒有強制力。從今年七月份開始，上級的規定，這些營業已不列入警察的管理範圍，也不納入警察取締的範圍。對於色情營業，警察只做兩件事，第一件事就是妨害風化罪；第二件事是違警，例如公開娼妓行爲是歸我們管的。而對於地下營業場所、陪酒等，已經沒有任何法規可以管理了，已經交還建設局管理。警察在這個問題上，所受的壓力非常大，但所能管的卻非常少。縱然過去是我們

管的，還是沒有管好，這也是事實。最主要的原因，在於我國對於色情營業沒有立法。所以上次本人在中央開會時建議中央，對於色情營業應予立法，立法內容就包含剛才陳議員所提的，將色情侷限於某一地區，並加以嚴格管理規定，縱使開放，但必須嚴守規定；譬如未滿十八歲不得出入，營業時間亦須規定。如果於住宅區或其他地區有類似營業行爲，不但有強制力量取締，而且要處以刑罰，如此才能正本清源，將問題解決。目前我特別把日本的風化營業取締法及取締法施行細則，花錢請人翻譯。經研究之後發現，他們雖然不見得能全部做好，但至少比我們有規範。陳議員的建議，個人非常贊同，而且也不斷的向中央有關單位反映。

張議員秋雄：

局長！關於色情問題，剛才本組同仁陳怡榮議員特別提到，臺北市的情況非常不理想，但這是時代的需要。剛才提到澎湖縣廢縣的問題，如果色情專業區設於該處也不甚理想，若到那裏渡假，愛滋病就會多起來。那個地方開設賭場是最理想的，賭是世性的，尤其是我國，家家戶戶大家都想賭。賭有好幾種賭法，人性是喜歡賭的，小賭是麻將，大賭是牌九，其他如玩大家樂、六合彩、買股票等都是賭，有的是賭氣，有的是賭財，有的是賭運。我不曉得你會不會賭，但你身爲警察，負責執行取締者，不能賭。事實上賭是人之天性，大家都喜歡賭。前幾天省議會高育仁議長和蘇貞昌議員兩人在賭，這是公開的賭。這個地區劃爲色情專區或開賭場呢？你認爲澎湖是否理想？或者臺北市另外換個地區，設個賭場或色情場所？若將關渡平原劃出一個區域，可能會很理想，但本地區的民眾大概會反對。但臺北市還能到那裏去找呢？這是應社會的需要。剛才陳議員談到，晚上時，地下酒廊

、地下酒家、地下舞廳等地下行業附近，計程車大排長龍，載的是那些客人？都在等客人。這些人出來時都很大方，半夜沒有公車，都是坐計程車。當然我們不能對警察施壓力，雖然業務不是你管的，就是因為不歸你們管才社會秩序紊亂。當時我們也希望你管，但有些人表示警察不要管得太多。如果將警察的權力剝奪掉，只專門對付流氓、黑社會，每天出門都穿防彈衣，那有誰敢考警察學校呢？這是社會秩序問題。有很多同仁認為警察無法與社會、民眾溝通，就如學校的訓導主任要教導學生如何溝通。警察是執法者，沒有辦法溝通，所以警察的士氣如果不設法提昇，則臺北市的社會秩序將會大亂。雖言色情不歸你們管，但其他單位有沒有辦法管？包括社會局、稅捐單位，有沒有辦法管？根本沒有能力管。如果是違法的，警察還是有權去管，你認為對否？

廖局長兆祥：

賭與色情，應該是……

張議員秋雄：

社會在進步中，今天潮流在變、社會在變。包括你在內，白天穿制服，晚上到那些場所玩一玩也說不定。

廖局長兆祥：

那不會。

張議員秋雄：

我不是講你，有時候這個人看起來心地很善良，說不定晚上也喜歡玩女人，這是社會的需要，有很多董事長都是如此玩法的，這並不是沒有，很多議員白天在這裏叫，晚上也許跑到地下酒家去，摸摸小姐的大腿，二千元、三千元，他們都願意出，這是社會需要，因為目前的社會經濟太好了。要他們關門是不可能的，無論採何種方式，如變更使用，想盡辦法就是要做，所以取締

不完，這是社會的變態。若認為某某管區太好，那無所謂，可以採輪流制度，在這個派出所做了六個月或一年，有些操守很好，有的根本不賺錢；有的卻很壞，但可以換血，整批都換掉也無所謂，讓另外一批人去管理。分局如此，派出所也一樣。有了輪流制度就如本組昨天提到的，學校畢業後，先派到郊區服務，表現良好再調到市區，如此建立換血輪調制度，才能做好。就如上次社子派出所，全部換掉，就做得很好，如此警察士氣才會提高。表現不好，無所謂，表現好又沒有機會，當然沒有士氣。如果表現好就調到好的派出所、好的分局，讓他們去表現。本席認為可以從很多方向去鼓勵他們。警察士氣提高，社會秩序才會安定。

廖局長兆祥：

賭和色情若完全用堵、禁的方式，絕對沒有辦法。

張議員秋雄：

賭是人性，每一個人都喜歡賭，大小賭不同而已，有的賭氣、有的賭財、有的賭運，賭已經有五千年的歷史，可以列為中國文化。

廖局長兆祥：

沒有辦法絕對用禁的方法，應該採取一邊疏導，一邊管理，讓它們不要影響公共的生活，不要變成犯罪的溫床，此點應該冷靜的加以考量，由中央立法來處理這個問題。

張議員秋雄：

賭是沒有標準的，大賭場被捉到，有的分局裁決拘留七天以下，甚至罰鍰了事。但有些分局大賭場捉不到，捉到小賭場後，無論派出所或三組，關關問筆錄。事實上是小賭，卻不做人，使得有些婦女回家後與丈夫吵架，吵架後便離婚，等於在破壞人家的家庭。因此要看是大賭還是小賭若是打個家庭小麻將，就不



應該關，罰些錢就可放他們回去了。本席作此建議，你認為是否適當？否則一般老百姓對警察的心理壓力就太大了，以致無法溝通。當然警察執法一定要嚴厲，我曾經在承德路看到一個警察，向兩個人開告發單，兩個人一下車就罵三字經。如果再多幾個人，那個警察就被打了。所以你們要求警察微笑，怎麼笑得出來呢？他們有他們的苦衷。爲了交通秩序與安全，開違規告發單，違規者不接受告發，同時還用三字經辱罵警察，當然警察一定會火大。因此我認爲應該多鼓勵警察，尤其是交通警察，相當辛苦。

廖局長兆祥：

謝謝。

林議員宏熙：

局長，全世界有人的地方就有色，有色就有賭。過去由警察管特種營業，最近改由建設局管理。有案的攤販，也是由建設局管理，沒有案的則由警察局管。有些業務，若不由警察管理，社會秩序將不可想像。目前稅捐處和建設局。上次在財政與建設質詢時，本席請教稅捐處的武處長，即所謂的地下經濟泛濫，影響稅收，應該加緊逃漏稅的查緝。一些合法業者，必須繳交年費及營業稅，如稍有違規，即遭取締。自建設局開放舞場以後，幾乎沒有人申請。由這一點可以顯示，甘脆不登記，每一家特種行業，隨便捉個人頭，萬一被捉，每天付一定數額給人頭，送到有關單位關幾天了事。這種情形自然奪取了合法者的權益。本席再舉一個實例，對於商業地區，工務局訂定規定，如電動玩具店，凡在五十臺以上者，必須提供幾個停車位，如欲申請設立，則困難重重。而只有二、三十臺的業者，甘脆就不申請了。了不起捉到被告發罰錢了事。如此正常納稅義務人的權益就被奪取了。社會上有很多不公平的現象發生，就因此而起。因此，與其讓色

情泛濫，不如公開化。上次向稅捐處質詢時，亦提議在法令上作適當的突破，如不申請，則以營業面積逕行核定。警察局則與稅捐處、建設局互相合作，設立聯合查察小組。以逕行認定的方式，促其合法化，如此也可避免警察和有關的公務人員受到無謂的批評和指責。

年初，我們曾到日本考察，警察局幾位同仁也曾一道前往。我們看了好幾個地方，譬如他們的「秀」、成人電影。我們認爲應該將日本的模式引進臺北市，因爲彼此差異並不大，以臺北市的生活水準，已爲世界公認是最好的地方，尤其是日本人，他們有數天的假期，欲往何處？都喜歡到臺灣，到臺灣的那裏？就是到臺北。過去很多日本獅子會的獅友，將北投稱之爲男人樂園。自從政府廢娼之後，將色情趕到臺北市區內，最近北投又恢復了。與其死灰復燃，不如公開化，甚至予以課稅，免得帶來許多無謂的指責。法令規章若過時，無法適應時代的需要時，就應該加以修改。時代在變，應該適時修改。局長若參加中央有關會議，應該提出建議。現任的內政部長曾擔任臺北市長，應該很容易接受我們的建議。

目前社會，由於地下經濟與色情行業的泛濫，而影響了社會正常發展，如予以合法化，使其化暗爲明，社會一定很祥和。以日本的成人電影而言，均豎立牌子，規定十八歲以下者禁止進入。陳怡榮議員是留日的，他最清楚，他們能，我們爲什麼不能？記得上次本小組與工務局探討了「日本能，爲何我們不能。」的問題。他們就是完全的民主精神。當時養工處范處長答覆時答對，就是他們的民主精神、民主的意識相當重要。如果公開化之後，大家就不會覺得奇怪。以他們的成人秀而言，也沒有什麼大不了的。就因爲沒有公開化，大家就偷偷摸摸的跑去看，反而影響

了整個社會風氣，也爲警察同仁帶來無謂的指責。本小組的建議，希望局長能向中央反映，大力爭取，不知局長看法如何？

秦議員茂松：

局長，你一併答覆好了。同仁都在談色情的問題，孔老夫子說「食色性也」。誠如剛才局長所說，如果完全以防堵的方式處理，可能無法達到良好的效果。尤其最近，新聞媒體都很開放，幾乎每天在報上都可看到大陸的消息。以中共如此嚴厲的統治下，色情依然泛濫，何況民主社會呢？以往日本堅持寓禁於徵，以限制發展、保持形象，這些都需要加以檢討。剛才局長答覆時談到一句話，即住宅區的風化色情營業，無法加以取締，是否如此？

廖局長兆祥：

我說，現在任何一家地下行業，在任何一個位置，沒有強而有力的法令能加以處理。過去最厲害的作法是二十四小時派警察站崗，其他並無任何本領。因此個人覺得，對於這類的問題，必須要有疏導、管理兼施的法令規定。

秦議員茂松：

我請教你，當時許前市長在任的時候，要求把色情趕出住宅區，你曾派警察二十四小時站崗。站崗作什麼？

廖局長兆祥：

就是不讓人進去。

秦議員茂松：

你有什麼權力不讓人進去？依據何種法令呢？

廖局長兆祥：

告訴他們，那是地下行業，人家看到警察就不去了。

秦議員茂松：

你有什麼法令限制他們不能進去呢？

廖局長兆祥：

他們看到警察就不進了。

秦議員茂松：

依照你所說的情況，你根本沒有權嘛！我要進去，你有什麼權力不讓我進去？

廖局長兆祥：

當時地下營業的項目我們還管，我們還可以執行我們權力。但自七月一日起，地下營業的舞廳已不是我們的職務，因此我們不能管了。甚至還有一個更嚴格的規定，警察出勤須獲得主管即分局長的同意。

秦議員茂松：

局長，你所講的我可以同意一部分，但在社會上，那一個人會認爲色情與警察無關？你可以做一次民意調查。如果說與警察完全無關，沒有人會相信的。

廖局長兆祥：

問題就在這裏，法令規定我們只能管那幾件事，其他不要我們管，若要管就超越了我們的權力；但社會上沒有一個人認爲這些事情警察不應該管。警察就在這個中間吃足了苦頭。

秦議員茂松：

就因爲這種情況，爲了色情區、住宅區，不管色情或賭場，對社會安寧是有影響的。

廖局長兆祥：

當然有。

秦議員茂松：

社會安寧是否爲警察的職責？特種行業的場所一定是犯罪的

濫床。以往發生很多案例，比較正派的市民，若發現有地下行業，無論是色情場所或賭場，都是打電話向警察檢舉。如今向警察局檢舉，警察不但沒有處理，本身反而受到威脅。往好的方面想，照局長講的是無權處理，所以沒有處理。但是他們又另外作了額外的服務，就是通風報信，告知對方是某人檢舉的。以致檢舉人遭到黑道的威脅。當然並非每位警員都是如此，絕大多數的警員都是勞苦功高，非常優秀的。但卻有少數的警員，因為法令不夠明確，在模稜兩可的情況下，得到不應該得到的好處。因此我們主張將色情公開化，它有以下的好處。第一，可增加稅收。第二，公開的營業場所與地下營業場所比較，犯罪的比率一定是非法場合較高。合法化、公開化之後，犯罪的比率一定會降低。第三，對於警察的形象一定會大為改善，一定會提昇很多。我們所建議的，在在都是為了警察。希望局長能積極的向中央反映，讓色情公開化，使住宅區，能乾淨化。局長若能做好這件事，臺北市居民的生活品質一定會提昇很多，大家對你也定會有所讚賞。

陳議員怡榮：

局長，所謂春城無處不飛花，臺北市就是最好的寫照。但這種情況卻讓臺北市民面色無光。對外國人而言，警察是最面色無光的。從名人大廈居民抗拒金太郎的侵入，發展到澎湖要廢縣。我們有一個建議案，希望中央能將澎湖劃為休閒娛樂的觀光區。我們都知道，住宅與色情行業必須加以分離，問題是分離的地點在那些地方。其實這並非與警察不相干，雖然特種行業的職權已經劃出到建設局主管，實際上還是與警察的關係最密切，這點你是不能推辭的。如果是合法的色情行業，當然建設局是能管的；但實際所見的地下經濟行業，最多的就是非法的地方。如何將住宅和色情行業，以政經分離的模式加以劃分，是非常重要的。此

點就談到此，接下來請教衛生局局長。

柯局長，市立醫院中，你認為那位院長最好？我替你答好了，都不錯。在你的印象中，那一位院長最沒有良心？這是有數據的。你身為衛生局局長，根據這些數據，能不能看出那位院長最沒有良心？恐怕不怕方便講？或者答不出來？你心裏有沒有數？衛生局柯局長賢忠：

一方面是行政能力的問題，一方面是醫療能力的問題。

陳議員怡榮：

其實你在未擔任局長的時候，即擔任醫院院長時，我發覺你的醫術確實是不錯，但也屬於沒什麼良心之類的。這是有數據根據的，並不是吹牛的。按照衛生署藥政處黃處長認為你們都沒有良心，而且都有數據，這點他可以說服我，相信我也可以說服大家。按照衛生署醫政處的標準，市立醫院的歲入中，所占比例最高者就是開藥劑。就如家庭中支出比例最高者為飲食，則此家庭為最好吃的家庭。如果花費比例最高者為購書，則表示這個家庭為文教家庭，這是依比例計算。醫院也是如此，其歲入即收入中，比例最高者若為用藥部分，則表示沒有良心。按照衛生署藥政處的標準，市立醫院是百分之三十至四十間，亦即每一百元收入中，有三十至四十元是屬於賣藥部分，則尚屬有良心，否則就變成某一病人求醫，醫師即問是何症狀，答稱不知道。既然不知道，不管是何原因，即要病人躺下，打點滴。毛病在那裏，還不太清楚，反正不舒服，先打針再說。這種情況在市立醫院裏，比比皆是。就你所知，用藥量用得最厲害的是那個單位？

柯局長賢忠：

去年度對醫院的考核中發現這種現象，因此以後……

陳議員怡榮：

不是發現這個事情啦！這是有一個標準，依據這個標準，平常就可以衡量得出來，多少就是多少。其實你在擔任仁愛醫院院長的時候，你算是第二個沒有良心的人，但在那時我們並沒有指出來。以現在而言，依次序，最沒有良心的就是中興醫院的吳院長。吳院長有沒有在座？吳院長可以不列席嗎？

柯局長賢忠：

剛才還在啊！

陳議員怡榮：

有來！有來是有來，但是卻沒有帶良心來。因為他們用藥的比例高達百分之七七·六，標準是三十。他們用到七七·六，差不多多了一倍。譬如廖局長來看病，問是什麼病，答不知道，先打點滴，再給他吃抗生素，就是猛給對方吃藥。第二個沒良心的是和平醫院的黃院長，用藥比例達百分之六十。第三是仁愛醫院，用到百分之五五·五，陽明醫院用到百分之四一，這還算有良心。婦幼醫院的楊院長最有良心是百分之三三，也許他認為小孩子不能老是打特效藥。局長，你知道這個意思嗎？罪大惡極的最大禍首在那裏？就是醫院的獎金制度。我們曾一再要求將獎金制度編入公務預算中。

柯局長賢忠：

我們也希望如此。

陳議員怡榮：

我講了多少次了，但你始終不相信。為什麼會把市民的生命不當一回事的原因，就是看在錢的份上。同樣是醫生，領的薪水都一樣，譬如每個月都是五萬元或者八萬元，但回家後醫生太太的聯誼會中互相比較，為何某位醫生比其他醫生收入多，結果發現該醫生猛給病人藥吃，藥開得愈多收入多則獎金愈多。這麼簡

單的道理，為什麼檢討不出結果呢？是否連你也沒良心了？

柯局長賢忠：

過去也有治療審議委員會，但未有太大的發揮，對於合理的使用藥，我們要加强管理。

林議員宏熙：

局長，談到獎金制度，私下我們曾交換過意見，剛才陳議員所提到的，應該儘速予以糾正，建立合理的制度，這點非常重要。對於良心醫生的問題，的確有些地方發生誤解。本小組既然會向局長建議，局長就應採納。過去你也是從基層幹起，從仁愛醫院院長調昇為局長的，擔任局長後，就應該全面加以檢討。對於過去的缺失及所遭遇的困難，應該瞭如指掌。對於何以無法延請到好的醫師，也應加以檢討。為何無法聘請好的醫師到市立醫院來，更應加以深思。對於醫生該得的，就應該力爭，即應合理化；若不從制度上著手，仍採獎金制度，則易引起誤會。應不應該服藥，絕對要完全信任醫生。就個人而言，感冒一定找中興醫院的吳院長。過去他擔任外科主任，完全是他將我的病治好。但有些人對他不瞭解，以為他們的用藥制度出了問題，誤會就因此而產生。因此在用藥的份量上，對一般病人而言，是見人見智的。剛好醫生的醫運在上坡的時候，吃杯開水也會好。如果這位醫生的運氣不太好，明明打這針是應該有效的，結果打了之後，第二天就死了，這和個人的運氣或許也有關聯。因此關於制度化的問題，希望局長能加以重視。

柯局長賢忠：

至少像臺大或榮總……

秦議員茂松：

局長，一併答覆好了。剛才我聽兩位同仁所講的，醫師要錢

不要命，確實太危險了。以往我們談到要錢不要命，自己爲了要得到某一種金錢而拼命。但醫生要錢不要命卻是要別人的命，而不是自己的命。就吃藥而言，我是外行並不懂。但我始終認爲，藥吃多了不一定有好處。

柯局長賢忠：

沒有錯。

秦議員茂松：

因爲藥大部份含有化學成份，對不對？

柯局長賢忠：

吃了會有副作用。

秦議員茂松：

剛才陳議員談到的用藥獎金方式，實在值得檢討。將來的獎金應改列公務預算支出比較好。記得過去醫師是以人頭計算獎金，看病就會馬虎、草率。但如今以用藥量計算，不但浪費錢，而且是草菅人命，都是不好而且需要馬上改的制度。你來自基層，在醫院的時間很長，應該瞭解。如何健全醫生的獎金制度，這是你應該去做的重要事情。以今天的社會而言，醫德是一回事，當然我們希望每位醫生都能以最好的醫德做基礎；但以現實社會而言，利益也相當重要。假如待遇不够高，就留不住好的醫生，只好以獎金制度來彌補。如何將獎金制度合理化，你必須花一點時間和精力把它做好。誠如剛才所言，以人頭計算，診療時一定非常草率。若以用藥作計算，又會產生嚴重的不良後果。局長，你有沒有考慮過這個問題？

柯局長賢忠：

今年開始，要從醫療過程中加以審查。原有獎金的計算是根據所有收入中提列而來，不一定只根據用藥而已。換句話說，這

種用藥需不需要？而且有沒有更好的治療法？每一個醫院都設有一個審查委員會，今年度就是要做這件事情來改善……

張議員秋雄：

局長，你管轄的院長太多了，剛才陳議員提到良心的問題，我們希望每一位院長和所有的醫生，均能以最好的良心來照顧臺北市民，這是最理想的。

食品衛生和餐飲衛生的檢查，你們是如何分配的？

柯局長賢忠：

這是本人到衛生局服務以後，先實施夜市飲食衛生檢查，覺得因程度不同……

張議員秋雄：

檢查的結果不是零分就是一百分，那有分A、B、C；甲、乙、丙呢？我非常懷疑衛生局是不是分攤式的做秀或者用其他的方法分配？或者分成最衛生、不衛生或普通衛生，是否如此？

柯局長賢忠：

不是的，因爲科學年年在發展，不單是醫療方面的問題，飲食店的設備和衛生管理方面，應該年年改善才對。我們希望……

張議員秋雄：

像八月十五日中秋節時，糕餅業者統統有獎。上個會期我們問你的時候，你們答稱每年都檢查一次，統統罰了，千遍一律，最好與最壞都一樣，每家商店都違規、違法，統統罰，這是不對的，零就是零，一百分就是一百分，那有統統罰的呢？沒有分成最衛生、最不衛生的等級。到現在我還不清楚你們是如何分級的，是如何分配的。

柯局長賢忠：

我剛才講過，無論是飲食店或餐廳，按照其設備的硬體和軟

體來分。

張議員秋雄：

一年罰一次還是經常檢查？定期是一年一次是沒錯，但若某家有問題、不合格，三兩天就應該再去檢查一次。

柯局長賢忠：

對啊！情形是如此，兩年分等級一次，一樣的等級中舉辦比賽，管理上有不同的作法……

張議員秋雄：

如何分級呢？

柯局長賢忠：

以後如發現不理想，則請其限期改善，並按期去檢查和輔導。

張議員秋雄：

如果衛生管理員到場檢查，業者塞個五千元，以後就不來了，怎麼辦呢？如何去分級呢？我曾聽到這種傳聞。

柯局長賢忠：

分級時要請學者專家或者……

張議員秋雄：

臺北市有幾萬家的餐飲業和食品店，有辦法請學者專家評估嗎？不可能的事。你是講內行話還是外行話？

柯局長賢忠：

同時公會也派人參加，也是互相觀摩的性質。業者也派代表參加，分成幾組來評審。

張議員秋雄：

定期檢查他們並不怕，平時呢？

柯局長賢忠：

也有。

張議員秋雄：

檢查是交由衛生所檢查。

柯局長賢忠：

對。

張議員秋雄：

那只要和衛生所打交道就好了，所以我對於你們的分級檢查感到懷疑。臺北市有很多餐飲業，我們經常去看，雖然都很標準，但一樣遭到告發，幾乎統統有獎，是否每年每一家都檢查一次，都開罰單，到時候應付市長、應付局長、應付議會了事，這種作法是不對的。不管大小餐廳，一旦發現問題，就應要求立即改善，若不改善，一週後再來檢查，這樣才對。

柯局長賢忠：

是啊！我們都有作追踪列管。

張議員秋雄：

就你們所告發的，那一家是今年開張的？

柯局長賢忠：

第一次是輔導，第二次就罰了。

張議員秋雄：

沒有錯，臺北市每一家都罰一次，沒有罰第二張的。請問有沒有罰二次以上的，有沒有按四季罰的？沒有啊？統統有獎，不管那一家，再好也要告發一張。

柯局長賢忠：

今後我們希望能增加稽查人員……

張議員秋雄：

不合格的商店、餐廳或飲食業，若發生問題，就應下星期再

來檢查，如此才對。檢查是否有改善，若未改善則予重罰。目前罰款最高是多少錢？你也不曉得。衛生罰法最高罰多少錢？輕得很，只有六百元，沒有比這個數目更高的。而環保局有六百元到四千八百元的，最高的達二萬八千元。而你們呢？

柯局長賢忠：  
我們再加強。

陳議員怡榮：  
剛才說到有良心沒良心這件事情，希望能確實做到三件事情，這三件事情也是你答應的，但是你卻忘了。其一是將獎金編到一般預算裏，不要再提出來了，要做就做，為何在這次的預算裏沒有提出來呢？你是否有什麼委曲？

柯局長賢忠：  
這不是衛生局所能解決的。

陳議員怡榮：  
爲什麼呢？

柯局長賢忠：  
這是公務預算，還是要經議會審議通過。

陳議員怡榮：  
預算要提出來啊！當然要經過議會通過，你沒有提出來，議會怎麼通過呢？對於我們的建議，看起來好像蠻難過的樣子，沒提出來怎麼能增加預算支出呢？議會不能做增加預算的提議呢？你沒提出來，我們怎麼審呢？你現在的意思好像我們沒有通過的樣子。

柯局長賢忠：  
不是！  
陳議員怡榮：

不是？是那個地方呢？是你們的審查小組、研究小組沒有良心。第二、用電腦化的方式，使給藥制度電腦化。另外單一給藥制度一定要建立起來，就所知吃藥變成亂吃，醫院裏買藥亂買，對於這種情況，你有沒有辦法加以評估。藥品種類太多了，藥品與藥商總數加起來，實在是個天文數字。另外張秋雄議員所提到的「看梅花牌子多少上館子」，這個餽主意不知道是誰提出來的？

柯局長賢忠：  
這是六月份時作年度總檢討時提出來的。

陳議員怡榮：  
全世界恐怕沒有看幾顆星星或看幾個梅花牌上館子的，我們就有看星星多少上旅館的，對不對？在臺灣是首創，即看梅花上館子。我是怕你做不好。單單一項我就覺得會有問題，你們的評審單位中，就名單所列，有一個是餐飲公會。餐飲公會是什麼？請你解釋。

柯局長賢忠：  
我們希望……

陳議員怡榮：  
我要問的是餐飲公會是什麼？什麼叫餐飲公會？你講不出來的。餐飲公會就是酒家公會。你們將酒家公會也納入評審單位裏，到底是在做什麼事呢？餽主意出得太離譜了。所以我擔心你們辦不好。在此建議，立法委員開的給五顆梅花、監察委員開的給五個梅花，國大代表的給四個、省市議員的給三個，否則就按照現在的餽主意，從評審的名單中就可看出將來一定會出紕漏。所以我認爲還是按照張秋雄議員的意見去做，不要再出餽主意了，只要把壞的部份，限期改善。好的不必講，人家自己會知道。你們不要再做這種事情，多此一舉，又不是一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

張議員秋雄：

局長，在臺北市，絕對沒有一家食品店或餐飲業是最衛生的。若某一家被評為最不衛生，報紙一刊登，這家就倒閉了，所以你絕對不敢這樣做。今天為何醫院的生意那麼好？因為吃了以後發生問題呢？這個責任在於你，所以你要拿出良心來。

柯局長賢忠：

經檢查若不合格，報紙都會登的。

張議員秋雄：

剛才我講過，統統有獎，統統違法，罰一張六百元，地毯式的罰，一年查一次，大家都有獎。大家都是普通衛生，絕對沒有一家特別衛生的；也沒有最差的，最差的你們不敢寫。在臺北市若指出那一家是最差的，報紙一刊載，那一家就完蛋了。

柯局長賢忠：

過去檢查不合格的都登了報。

張議員秋雄：

現在他們都學聰明了，你們沒有積極的追究，譬如通知下星期若不改善，就不客氣。業者不怕警告，卻怕你們罰款，罰款愈高，明天報紙登出來，這家商店絕對是關門，本席這個建議，你認為對不對？對於分級的問題，到現在我還是弄不清楚，A、B、C或是甲、乙、丙。那家是壞的就不要客氣，好的根本不用去看，生意作得很好，衛生設施也很好，有什麼必要去看呢？臺北市有許多業者，麵包、餅乾今天賣不出去，拿回來又重新製造，你有沒有看過？你本來是醫師，現在改管行政業務，一定要多督導，讓臺北市民都健康。

林議員宏熙：

局長，記得上次會期警政審查會時，本席一再強調，不可以

設立所謂的「梅花」牌來分級。理由何在？會為民意代表帶來無謂的困擾，譬如華西街，全條街的飲食攤我都認識，有一次你們要去臨檢的時候，我曾提出要求，不要在尖峯時間，大家忙碌做生意的時候去打擾人家。本席要求你們平常就應要求那幾項須達標準，六個月內以勸導的方式促其改善。譬如服裝、檳榔、香煙、洗碗水、等是否達到衛生。另外一點，到今天為止，貴局尚未徹底執行。記得上次在華西街的勘查過程中，完成至今，已經聞名全省，全世界都知道有一座華西街觀光夜市。大陸的北平、上海都在報導華西街觀光夜市的情形。但你們到現在為止，仍然未做得徹底，未能保護消費者的衛生安全，所以我們一再的要求。前任市長許水德先生很難得將華西街和饒河街，在法令限制的困難情況下予以突破，承擔了行政責任。華西街的歷史由來已久，目前前往的觀光客相當多。但到現在，服務人員未穿制服戴帽子者幾達一半以上，希望你們以這條街作為示範，這是第一個要求。另外一個要求就是不要訂定評審等級，以免帶來無謂的困擾。剛才陳議員談到的，所謂的餐飲公會也參與評審。譬如你們以公正的立場評出等級，他們就會透過關係，要求議員關說變更評審等級。表面形式的作法卻會帶來不少困擾。你們有權力、警告、勸導，時間過後，仍未改善，就應逐步監督，加強告發，以公平的立場處理就夠了，何必做這些秀呢？

柯局長賢忠：

我們再檢討。

林議員宏熙：

我建議你們了，怎麼還再檢討？報紙我也看了，你們已經聘定評審委員，已經在執行，是不是蕭科長負責的？當時在警政審



查會提出時，你尚未擔任科長，我不能怪你。在警政審查會時，我一再強調這一項，絕對不能實施。如果要實施，所需預算就予刪除。

秦議員茂松：

局長，臺北市登記有案的餐廳有多少？

柯局長賢忠：

五千多家。

秦議員茂松：

無案的有多少？依我看你一定不知道。衛生局食品衛生檢驗

科總共有多少人？

柯局長賢忠：

十一人。

秦議員茂松：

那多久檢查一次？一家餐廳看幾分鐘？不可能的事嘛！依人數比例，太懸殊了。多久才能輪一次呢？剛才幾位同仁談到，若冒然實施，不但沒有效果，反而落人口實，認為有圖利他人之嫌。陳怡榮議員開的餐廳，你給他五顆梅花，根據什麼？賺了錢分你一半？你是股東，所以給他五顆梅花，最後會變成如此。其實好的也不用鼓勵，現今的餐廳那一家不是客滿的？不好的就連續告發，這才是重點工作。就如剛才所言，餐廳數與你們檢查的人數比例差多少？怎麼做呢？

主席：

本組時間到了，休息十分鐘。

### ※書面答覆（警政衛生部門第一組）

答覆單位 警察局

4.問：從「老天祥銀樓搶案」看我們的警政現代化？

答：一、本市重慶北路三段三三一號市民李家明所開設老天祥銀樓於七十七年九月二十二日二時四十分被四名不明歹徒蒙面持械侵入捆綁其父李光海，套昏窒息致死，並搶劫新臺幣六十餘萬元及黃金金飾約二百兩逃逸案，現由轄區寧夏分局組成專案小組積極偵查中。

二、「老天祥銀樓搶案」，由於受害人報案之後勤務中心通知轄區警員至現場圍捕作案歹徒時尚有一段時間，致歹徒迅速逃離現場。

三、當本局現代化勤務中心建立完成之後，受害民眾撥「一一〇」報案之時，本局勤務中心受理臺螢幕上即顯示報案地址，派遣臺的螢幕上，也同時接收此一訊息，並立即呼叫巡邏車前往處理，三者同步作業，受理臺並繼續詢問受害民眾案情及利用電腦終端機將案情傳至巡邏車之終端機上，使得警員明瞭案情，並能在九十秒之內到達現場，迅速圍捕歹徒。

1.問：如何能把警界的悲歌去掉？妥謀退休警察人員的出路問題？

答：退休警察人員，以往本局曾經輔導擔任停車場管理員及大廈社區守衛等工作，目前本局將輔導成立退休人員協會，以連絡退休人員情感，促進互助合作，並研討退休警察出路，以安定社會治安。

2.問：警察的升遷惡例，每將素行不良者往郊區調，希研討改正

答：本局對市區及郊區分局同樣重視，目前員警遷調，除升職人員均以資深績優者調升外，新進員警多視當時各單位缺

額按比率分發，陳議員意見很寶貴，本局當研究改進。

答覆單位：衛生局

一、問：唱「梅花」上餐館

答：本局為提升餐飲業衛生水準以維護消費大眾之健康，訂定餐飲業衛生分級評鑑計畫草案，並於十一月二十五日邀請衛生署、公共衛生學者專家、餐飲公會代表、消費者代表及衛生所基層單位共同研討，研討會中諸位專家學者對本局將研擬之分級評鑑草案均持肯定之看法認為分級評鑑工作，在公平公信之原則下是一種良好的餐飲業管理制度，「梅花」係中華民國的國花為全國國民共同認知的常識，本局為使餐飲業分級評鑑工作得到社會大眾之回響，使用梅花數之多少做為餐飲業分級之標誌使本項工作之成效能隨時得到社會大眾認知與接受。

二、問：「登革熱」如何退燒？

答：自去(79)年十一月間高、屏地區發生登革熱流行，本局為避免蔓延本市，除依照「臺北市登革熱病症防治計畫」積極辦理外，並採取下列因應防範措施：

1. 函請本市各公、私立醫療院所密切注意，一旦發現疑似病例，立即通報本局並向患者採血送預防醫學研究所檢驗。

2. 對病患家戶及其鄰居做疫情調查及防疫消毒，以控制疫情。

3. 加強衛生教育，利用大眾傳播工具及印製單張，提醒市民對登革熱之警覺，並宣導預防登革熱之方法，促使市民主動整頓家戶內外環境及清除廢輪胎、空瓶、空罐……等病媒孳生源，以徹底杜絕傳染途徑。

4. 本市自本(79)年一月至十一月二十九日止共接獲一〇九

例疑似病例報告，經血液檢驗確定罹患登革熱者二十七例，全係自高屏地區感染，在本市發病就醫發現，本局均立即對患者及其左右鄰舍做疫情追蹤並對住家及周圍環境噴灑殺蟲劑，以撲滅病媒，至目前為止未發現原發性病例。

為積極有效防止登革熱蔓延，配合本府環保局在各區組成「登革熱病媒防治服務隊」，由區長任召集人，集合同關單位自七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至十二月二十四日止，逐戶分送宣導單，發動市民協助整理環境，徹底清除登革熱病媒孳生源，並配合消毒措施，確保市民健康。

5. 本局尚無原發性病例。

三、問：猛餵抗生素的愛民政策與害民藥政。

答：壹、在市立醫院管理方面：

一、本局將合理用藥列為重點業務，召開合理用藥檢討委員會，並決議各醫院成立醫療品質委員會負責用藥審查事宜，本局將協調統一釐定有關用藥規範，對於抗生素亦訂有嚴格的管制，確保用藥的品質。

二、本局已訂定「臺北市立醫院合理用藥審查業務之評估」計畫，預定明年年度實施，以評估各醫院用藥審查情況，並將抗生素之使用列為重點改進工作。

貳、在藥政管理方面：

臺灣地區藥品管制系統由於承受日據時代遺留下來

之雜亂局面，自光復以來，雖在有關單位之努力整頓下，已漸趨改善，但有關藥品使用之管制措施仍不十分嚴密。依目前藥管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藥品販賣業者，除成藥外，非經醫師處方，不得售賣須經醫師處方之藥品……」，違反本條規定者，處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之罰鍰。抗生素即屬於須經醫師處方始能售賣之藥品，本市不法藥物查緝中心經常採取定期及不定期機動檢查，查獲違反規定者，即依法處理。

四、問：性病防治中心該拆了。

答：1. 市立性病防治所，房舍老舊不堪，且業務擴展，現有房舍已不敷使用，亟需改建；因該土地目前為商業區，所有權屬國有財產局，需變更都市計畫，始可撥用改建。

2. 性病防治所現址，向為醫院用地，地點適中，該所擬原地改建，該址土地約九〇〇坪，該所計畫興建十層大樓，每層四〇〇坪，尚餘約五〇〇坪做為綠地或廣場，以兼顧性病防治所與工務局做為廣場或公園之需求，預定於十二月十六日由黃秘書長主持召集有關單位，研商規劃事宜。

答覆單位：環保局

十、問：康定路、峨帽街口的環保局修車場如何處理？

答：該處為本局車輛小型保養場，負責鄰近地區垃圾車等故障修護工作，若市府對該處土地另作處理時，本局當另覓適當場地遷移。

十一、問：問題的「福德垃圾坑」。

答：本局對木柵垃圾衛生掩埋場之操作與管理，向極注意，務使不產生二次公害，目前採取措施如後：

(一) 異味控制：

本場於七十五年間，因垃圾所滲出之污水產生臭味，經完成三座濕式洗塔後，以氧化及中和方式，予以有效控制。唯本市垃圾性質特殊，如水份、廚餘之含量均較國外高出甚多，加以天氣炎熱，容易腐化分解產生臭味。故垃圾進場在覆土前之作業期間，會有少許臭味產生。針對上述狀況，已進行除臭劑之噴洒及減少傾卸區垃圾之曝露面積，以期使臭味減至最低程度。

(二) 污水處理廠操作管理：

1. 福德坑掩埋場目前每日約產生一千公噸之高濃度垃圾滲出水，均經管線收集至污水處理廠處理後排放。本場污水處理廠自七十七年四月六日接管操作以來，目前已能發揮原規劃設計之功能。

2. 污水處理廠規劃於民國七十三年十月間，依據當時之「工廠礦場放流水標準」，並考慮經濟效益、處理技術層次及承受水體（景美溪）最佳用途等因素，採用二級生物處理法，祛除生物可分解之有機污染物（BOD）為主。惟該廠興建期間，適逢「排放水質標準」發布，訂有「化學需氧量」（COD）管制項目，尚無法符合標準。目前正尋求解決辦法。本年度並委託學術機構進行水質特性及處理方式之研究。

3. 自七十六年五月五日現行「放流水標準」發布後

，本污水廠即積極針對「化學需氧量」及「色度」進行各種技術研究：

(1)化學混凝沈澱法：由於滲出水中所剩餘之污物為生物不易分解者，因此尋求各種化學藥劑，以凝集污物去除之。先後採用二十餘種之混凝劑及助凝劑，進行杯瓶試驗(Jar Test)，惟實驗結果，最佳者僅可去除六〇%色度及四〇%之化學需氧量。

(2)氧化法及吸附法：利用各種強氧化劑如「臭氧」、「次氯酸鈉」、「過氧化氫」等先行氧化，破壞各種污物之結構式，再進行凝集沈澱。或以活性炭等脫色及去除化學需氧量，唯未獲得有效突破。亦曾進行「電解法」處理之模型試驗，然用於技術上及商業化運轉，仍待進一步之評估研究。

(3)鑑定：為充分瞭解垃圾滲出水中之COD及色度物質特性，經不斷分析及就教於環保專家，目前可確定為「木質素」、「腐植酸」等長鏈物質，上述物質有如森林中掉落之枯枝敗葉，經長期腐爛後溶出之物質，大量存在於自然界中。目前理論上雖可去除，惟實際應用於處理技術上仍十分缺乏。

#### 4.現階段改善措施：

(1)加強污水處理廠之操作管理；對於化學需氧量及色度，繼續尋求技術開發。現階段則就現有設備，儘量加強凝集劑的處理功效，減低色度

十二、問：我們借用臺北縣掩埋場的方案何在？

答：臺北縣受地理環境限制，不易取得隱蔽性良好之垃圾衛生掩埋場用地，目前使用中之福德坑垃圾衛生掩埋場，祇能使用五年，而臺北縣垃圾問題亦十分嚴重，轄區內多處優良掩埋場預定地，因種種因素，未能順利進行，因此如雙方以合作方式闢建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應可共同解決嚴重垃圾處理問題。因此本局曾於臺灣省臺北市政府建設協調會報第五次會議(75.12.24)提案討論，經修正後之方案如左：

(一)土地徵收作業請臺北縣政府辦理，其工作費，由臺北市政府負擔。

(二)工程建造費(包括土地徵收、工程規劃、設計、施工)之三分之二及操作管理維護費，由臺北市政府負擔；另三分之一經費，請臺灣省政府申請中央補助，交由臺北市政府併案統籌辦理，如中央不予補助，則另三分之一經費仍由臺北市政府負擔。

(三)掩埋場使用期間之前三年，每年由臺北市政府貼場址所在地之鄉鎮公所若干建設經費。

(四)掩埋完成面依最終用途預為規劃及施工。掩埋完成後之土地，所有權分由市政府各持分二分之一；若該地需規劃為公共設施，作完整使用時，臺北縣政府得按原收購成本優先購回。

(五)掩埋場一併容納場址附近有關鄉鎮之垃圾。

## 警政 衛生部門第二組

質詢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質詢對象：警政 衛生部門有關各單位

質詢議員：黃金如（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陳政忠 黃義清 闕河源 邱錦添

計五位 時間九十五分鐘

質詢摘要：

警察局

1. 如何消除臺北的治安死角？
2. 警察執法中公權力何在？公信力又何在？
3. 從警察裝備與福利，看警察志氣？
4. 現階段警政問題。

環保局

1. 勞基法外的「垃圾人」。
2. 臺北垃圾何去何從？
3. 「天天天藍」再評估。
4. 何時告別惡臭淡水河的哀歌。

衛生局

1. 「掛牌租照」知多少？
2. 市立醫院問題多多。
3. 登革熱會征服臺北市嗎？
4. 醫療廢棄物是燙手山芋？

補充質詢(一)

一、惡夜槍聲 市民膽戰心驚 治安亮起紅燈

近來犯罪案件急驟增加，國內的治安狀況已進入警方所謂的「戰國時代」，亦將呈現前所未有的紊亂。隨著殺人、竊盜、強盜、槍擊等重大案件，「槍械」已到處氾濫，不僅助長歹徒氣焰，更使百姓人心惶惶，社會安寧面臨重大的考驗。

二、地下場所治安死角 黑道盤整擁槍自重

今年四、五月間經減刑提前釋放的罪犯及一清專案的管訓分子，返回社會後將陸續展開對外活動，因此槍械的取得相當殷切，根據九月間警方破獲的走私槍械集團，仍有大批流落在外為黑道分子買走，如果這些可連續射擊的高殺傷力槍械不能及時追回，非但在這些黑道分子藏身的地下舞廳、酒廊等將有一連串火併的場面發生外，就連手無寸鐵的善良老百姓也將日夜提心吊膽，社會各處即將槍聲不斷，這種情況難道不值得憂慮嗎？

三、非法槍械何其多，警匪周旋何時了

臺灣地區除了被搶奪的警槍外，七十七年一月至十月查獲非法槍械彈藥的數量之多，種類之廣，是歷年所罕見，「開雲」專案雖為肅清黑槍正緊鑼密鼓進行當中，但對擁有衝鋒槍、手榴彈、火箭筒配備的黑道人物，簡直有如雞蛋碰石頭，加強警槍威力及警車性能均已刻不容緩。

目前治安單位計畫在全國執行「靖安行動」全面掃蕩黑槍並將移送管訓，施以保安處分，這樣的重罰措施期望能對黑槍氾濫發揮遏阻作用。